

证券代码：871644

证券简称：精典汽车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解除质押及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的基本信息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典汽车”或“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披露了《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四川精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质押9,51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81%。质押期限为2021年3月11日起至长期止。质押权人为天府银行。杨毫质押7,500,687股，占公司总股本14.05%。质押期限为2021年3月12日起至长期止。质押权人为天府银行。

二、股权冻结的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披露了《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号）。公司股东四川精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于2021年3月12日被司法再冻结，此次发生的司法冻结依据为“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川01执保125号”司法文书。此次冻结股份为9,513,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7.81%。该司法冻结期限为2021年3月12日起至2024年3月11日止。

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披露了《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31号）及《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发股权司法轮候冻结公告的说明》（公告编号：2022-032号）。公司股东四川精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于2021年4月28日被司法轮候冻结，此次发生的司法轮候冻结依据为“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川01执1808号之二十六号”司法文书。此次轮候冻结股份为

9,513,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7.81%。该轮候冻结轮候期限为 36 个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号），根据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查询下发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上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川 01 执 1808 号之二十六号”司法文书对应之冻结期限届满终止。“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川 01 执 1808 号之二十六号”司法文书对应之轮候冻结转为司法再冻结。冻结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10 日止。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股份无轮候冻结信息。

三、解除质押及冻结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和《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以及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查询下发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显示四川精典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513,000 股的股份已解除质押登记和司法再冻结，且已通过司法裁定过户至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杨毫持有公司 7,500,687 股的股份已解除质押登记，且已通过司法裁定过户至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股转官网同步披露了权益变动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四川精典汽车服务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3 日